

稿廳設建府政省北

特准

印

廳

長

由 事 文收總

補
字第

53102
號

別 文

代電
送達

電務局

件 附

五三



稿擬 稿會 稿

張通

陳毅
五月二十八日

檔案 去文 年 國民華中

檔案	去文	年	國民華中	五月	五月	五月	五月	五月	五月	五月	五月
字第	字第	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
53102	53102	二	二	二	二	二	二	二	二	二	二
號	號	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
		封	蓋	校	繕	判	核	擬	交		
		發	印	對	寫	行	簽	稿	辦		

